

上海市闵行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闵城管〔2026〕7号

闵行区城管执法系统 2026 年工作要点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闵行区城管执法系统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对上海工作重要指示要求，紧扣区委、区政府和市城管执法局中心工作，深耕五力建设（“治理力、宣传力、执法力、科技力、组织力”），推动十项目标落地（网格治理效能巩固、专项整治聚焦重点、多元主体协同联动、普法宣传精准触达、依法行政规范高效、执法监管穿透有力、智慧城管实战应用、人才队伍培育并举、纪律作风常抓不懈、社会满意度逐步提升），为闵行高质量建设创新开放、生态人文、宜居安居现代化主城区和新质生产力主阵地提供坚实城市管理执法保障。

一、聚合力，强共治，进一步强化治理力

以城管进社区为抓手，推动执法力量直达基层一线，锚定群众满意率持续提升的总目标，打造市民主动参与、部门依法履职、多员协同共治的良好格局。深化落实“三个聚焦”：

(一) 聚焦深化城管进社区。一是筑牢城管工作站、路管会“两阵地”，推进城管进社区工作手册 2.0 版落地见效，延伸治理触角，推进城管进园区工作，优化下沉网格执法人员与街区、社区网格对应责任清单，2026 年莘庄工业区试点推进“城管进园区”工作。提升“路管会”建设质效，推动商户覆盖率同比提升 10%，定期组织开展“路管会”会长、联络员培训交流会，推动商户自律自治共享。二是推广“一码一卡”前置服务模式，多渠道拓展“城管进社区工作联系卡”覆盖面，搭建群众家门口的“沟通桥”，深化落实闵行码上约平台“码上提、马上办”机制，推动工作从“接诉即办”向“未诉先处、主动服务”转变。执法人员主动参与“四位一体”会议，着力破解“三跨问题”，及时响应处置疑难诉求。三是推进人民建议征集工作，打造“一中队一特色”人民建议征集示范站，力争创建 1 个区级人民建议征集联系点。紧扣群众关心关注热点难点，邀请居村委会代表、物业服务企业代表、路管会代表等多元社会主体参与专题议事会，凝聚治理共识。

(二) 聚焦重点领域专项治理。重点关注“三对关系”，助力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一是关注城市运行风险防控与公共安全，紧盯消防安全隐患、楼道违规堆物、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高空户外广告设施隐患、群租、损坏房屋承重结构、燃气安全等涉及城市安全领域的问题治理，严格依法执法办案，筑牢城市安全防线。严格落实违建治理“三个到位”工作要求(即新增违建处置到位、存量违建拆除到位、别墅违建整治到位)，深化

违建治理“控新去存”，压实新增违建前端防控责任，落实新交付小区“四早”机制（情况早掌握、普法早介入、物业早发现、城管早处置），确保全年新增违建主动发现率目标值达90%以上。依托“违法用地整治”“低效用地治理”等专项工作，加快库内存量违建消除。持续推进别墅和低层高档商品住宅“私搭乱建”问题专项整治，加强拆后管控和解注点位防反弹，确保整治到位。

二是关注环境可持续发展与生态环保，压实建筑垃圾处置全流程闭环监管责任，对出土工地、中转码头、消纳卸点及闲置地块开展常态化执法检查。严格落实“一案三查”工作机制，依法采取没收违法所得等执法措施，确保立案查处到位、行政处罚到位、执法监管到位。聚焦群众关切的生态环保突出问题，加大对线性工程扬尘污染、噪音扰民、油烟扰民、未按要求排放污水等违法行为的执法整治力度，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切实解决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痛点难点问题。

三是关注城市高效能治理与市容环境，对共享单车乱停放、占道设摊、乱张贴小广告等影响城市市容环境的行为加强治理管控，结合投诉分析研判，实施重点点位动态管理、精准销项。用好免罚政策，认真落实“一规范、两清单”（不予处罚和减轻处罚规定，不予处罚和减轻处罚清单）。深化上海“摊”地图服务，会同绿容局、属地街镇合理设置管控点、疏导点及特色点，全区推广特色点“一米线”外摆机制，统筹提升城市“烟火气”与市容“整洁度”。

（三）聚焦强化执法协同联动。一是深化管执联动，强化区局

诉件管理平台与区级物业直通车平台的数据互通、功能协同，确保小区 9 大类投诉事项推送率达 100%，线索处置按时完成率达 100%。深化“一诉双查”，针对前端问题发现、违法行为制止不及时等履职不到位的物业企业，依法实施行政处罚，定期将处罚情况通报至房管部门实行联合惩戒。落实物业企业培训，区局每半年开展全区性培训、中队每季度组织辖区内培训，压实物业前端巡查和发现责任。针对未交付小区，提前介入开展四查（“查样板房、查宣传手册、查预售合同、查备案材料”），从源头避免因“先天不足”导致的违法行为规模化。二是强化跨部门执法检查，联合建管、交通、生态、公安交警、消防等部门，围绕建设工地文明施工、建筑垃圾运输全流程监管、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等高频风险领域，开展常态化联合执法与专项整治，形成监管合力。三是推进长三角一体化执法协作，聚焦建筑垃圾跨区域乱倾倒等突出问题，规范完善跨区域线索接收、移送、反馈全流程机制，实现违法线索“快响应、快处置、共溯源”，筑牢区域协同治理防线。

二、树品牌，拓平台，进一步拓展宣传力

宣传力是城管执法“软实力”的体现，要立足闵行区城市治理实际，通过品牌化打造、场景化覆盖、多元化参与，讲好城管故事、增进社会认同、减少违法源头，切实彰显“执法有力度、服务有温度”的为民底色。**聚力推进“两个深化”：**

（一）深化延伸宣传辐射力。一是充实普法素材库，定制普法

“菜单”，建立并动态更新“燃气安全”“群租治理”“损坏房屋承重结构”等重点领域普法案例库20个以上。二是推进前置化普法，覆盖重点行业、针对特定群体开展精准普法，加强对新开工工地的“全口径普法”，进驻新交付小区开展违规装修普法，通过提前介入、精准引导，从源头减少违法行为发生。三是拓展普法覆盖面，推动执法人员全面进驻居委、物业、业委会等社区微信群，全区“一社区一社群”进驻率不低于80%，实时推送普法典型案例，强化常态化警示教育。

（二）深化拓展品牌影响力。一是推广特色普法IP，开发系列表情包、文创周边产品，强化品牌辨识度，打造闵行城管宣传符号，提升社会宣传度。二是丰富群众普法载体，在“闵城课堂”“以案普法”等原有栏目的基础上，结合重点执法事项、社会关注热点等，推出“15秒趣味短视频”“情景普法短剧”两大特色栏目，打破传统普法形式，提升普法宣传的互动性与趣味性。三是深耕特色品牌活动，坚持区局统筹、各基层中队协同的上下联动宣传模式，深耕“7·15城管公众开放日”“萌管来了”等特色品牌活动，推动升级“多元参与、互动沉浸”的活动体验，强化宣传品牌渗透力。同时以各类品牌活动为载体，持续强化党员先锋模范、青年志愿攻坚、巾帼服务担当等岗位建设，展现城管良好形象，提升社会知晓度和认同度。

三、强监管，提质效，进一步深化执法力

深化完善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紧扣提升街镇综合执法依

法行政指数评估的核心目标，聚焦“执法办案提质、执法监管提效、社会评价提升”三个方面，深化执法力建设。持续抓实“三项提升”：

（一）提升执法办案规范化水平。一是塑造法治内核，建好“两库一队”（执法全流程指引库、案卷评查口径库、案卷质量标杆队），开展“两训一评”（案卷交叉评查实训，新划转执法事项、法律文书制作、实际案例教学等专项法制培训，执法能力考评），持续提升执法人员专业能力。二是提高办案质效，深入推进执法质量体征季度评估，建立办案规范预警机制，针对案件程序合法性、证据充分性、文书规范性、法律适用准确性等方面，及时预警提示，规范案件办理，市局案卷评查平均分不低于85分。三是加强“诉转案”工作，对于涉及生态环境领域及安全领域的投诉件，严格落实立案查处要求。针对重复三次及以上的投诉件，由区局下发工作提示单，明确中队班子领导落实牵头办理，确保重复诉件专人盯、专人办。强化“诉转案”全流程监管，从严核查重大案件线索未依法查处、未依法立案的违法行为，责令基层中队依法查处，坚决杜绝压案不查、有案不立等问题。

（二）提升执法监管穿透力。一是紧盯关键重点，围绕城管执法领域涉及生态环保、公共安全、市容环境等八大类重点领域（建筑工程垃圾、文明工地、占绿毁绿、损坏房屋承重结构、群租、电动自行车、新增违建、占道设摊）开展专项督察，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规范运用“两单两书”，推动执法人员依

法履职、规范办案。二是深化督察实效，聚焦久拖未结诉件、执法不规范问题等专项工作开展联合督察，形成监督合力。持续推进合成督察，5月前完成首轮14支基层中队合成督察，强化问题整改跟踪问效，落实“回头看”工作，推动基层中队在制度落实、队伍管理、执法规范等方面全面提升。三是加强执法建议，针对执法办案中发现的共性问题、管理漏洞，通过“执法建议书”“工作函”形式函告属地街镇、管理部门及企业，靶向提出整改建议，督促强化源头治理，落实前端监管，推动“办一类案件、规范一个行业”，提升协同治理效能。

(三)提升市民群众满意度。一是主动服务便民惠企，深化涉企检查四率(“检查码发送率、计划检查提前申码率、问题检出率、合规指导率”)，进一步提高问题检出率。结合城管进园区、进楼宇工作，统筹推进多部门联合执法检查，做好信用权益告知和修复，持续提升企业主体感受度，助力法治化营商环境。二是积极回应社会关注，提升诉求处置能力，健全突发问题快速响应机制，坚持主动发声、正面引导，将市民关注典型案例转化为普法宣传素材，实现“处置一案、普法一片”的社会效应，不断提升市民法治意识。三是高效处置民生诉求，抓好“先行联系要有效引导、核查研判要精准定性、处置实施要精准高效、结果反馈要耐心解释、跟踪督办要整改到位”五个环节，定期开展不满意诉件复盘、未结案诉件攻坚，强化个案专项督办与难案领导包干的制度落实，推动“案结事了”向“案结事好、案结人和”转变。

四、强底座，促转型，进一步提升科技力

以全区城管执法系统数字化三年行动计划收官为契机，推进智慧闵城蓝盾系统二期开发与功能迭代，深化智慧闵城体系建设，切实为一线执法添翼减负，形成“功能实用、队员爱用、基层受用、实战管用”的数治格局。**着力攻坚“三个环节”：**

（一）推动数据决策精准化。一是优化数据运用，依托已建成的10个核心主题库，持续更新建筑工地、沿街商铺、物业小区等重点监管对象库，确保底数清、情况明、数据准。通过全量数据库对占道经营、群租、建筑垃圾违规运输等高频问题进行精准画像，为工作部署、指挥调度、执法监管提供数据决策。二是强化执法支撑，通过蓝盾系统深度剖析信访投诉数据，及时预警重复诉件，精准把握群众诉求焦点。完善蓝盾系统“执法助手”功能，全面覆盖执法事项、办案依据、办案流程、难点解答、专项指引等各环节，紧贴一线执法实际需求，进一步推动执法办案规范化，提升执法实效。

（二）推动执法办案高效化。一是闭环管控执法流程，全区城管执法系统依托蓝盾系统，将专项执法检查的任务派发、过程流转、结果上报等全流程纳入线上办理，确保执法检查各项环节高效透明、规范可溯，减轻一线执法负担，提升专项执法效率。二是强化智能辅助应用，迭代升级智能车载终端、4G执法记录仪等智能装备，辅助执法人员高效办案。同步升级智能辅助办案模块，实现执法文书自动生成、证据链智能纠错、法律适用精准匹

配，减少案件“三超期”、裁量基准不统一等问题的发生，推动执法办案提质、提效。

（三）推动执法监管智能化。一是推动数字督察，对接执法记录仪数据平台与案诉件系统平台，通过自动分析执法音视频数据，精准排查执法用语不规范等问题，全面规范执法全过程记录，提升执法督察智能化水平，减少行政效能类投诉。二是拓宽监管维度，深化街面环境治理、建筑工地监管、住宅小区综合监管等非现场执法场景的应用，在此基础上拓展超重超高车辆、工地夜间施工等“无感监管”新场景，扩大执法监管覆盖面，对高频违法行为及时识别并预警，有效防止小问题衍变成大隐患。

五、育人才，塑队伍，进一步增强组织力

充分发挥思想铸人、培训育人、纪律管人作用，锚定党建引领、队伍专业、执法规范三个方向发力，打造一支明方向、守纪律、敢担当、严执法、干实事的高素质城管执法队伍。**从严抓牢“三个强化”：**

（一）强化党建工作的引领力。一是强化行业党建联建，建立局机关党支部与基层中队党支部结对联建机制，落实党员领导干部支部联系点工作，深化协同联动，促进互学互鉴。开展季度“微党课”展示活动，提升党员理论素养，强化宗旨意识。二是推动党建业务融合，开展“青年成长面对面”“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面对面”“路管会代表面对面”“居委物业代表面对面”“7·15城管开放日群众面对面”五类系列“面对面”党建活动，以党建

促业务，助力工作提质增效。三是发挥工青妇团纽带作用，开展青年论坛、技能比武、文体竞赛、志愿服务等特色活动，激活队伍内生动力。

(二)强化人才培养的梯队性。一是推动教育培训“精准赋能”，科学制定教育培训工作方案，加强培训师资、素材以及实践基地建设，建立“2+1”分类施训的培训模式(24学时全员普训科学拆解为16学时城管执法基本技能必修课程与8学时岗位能力提升专项课程)，通过大班强基、小班提能的定制化教学，强化考评结果应用，提升培训实效，夯实执法人员专业能力基础。二是加强干部队伍“储育并举”，构建“青穗”(具备一定管理经验、综合能力突出的正科、副科后备干部)、“青苗”(政治素养好、敢于担当的95后年轻骨干)两类年轻干部储备体系，实行区局与街镇共管共育，建强干部梯队，接续人才队伍成长。三是推动人才队伍“统筹管理”，定期规范清理本系统兼职外借人员，统筹推进本系统人员交流晋升，协同街镇提高职级使用率和职务调配力，畅通跨镇“选贤渠道”，盘活人才资源，促进人员流动。

(三)强化作风建设的严肃性。一是筑牢纪律根基，学习贯彻中央及市、区纪委全会精神，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组织开展学习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树立和践行干事创业的正确政绩观，常态长效抓牢作风纪律与工作纪律。二是巩固整治成效，持续深化“整治城管执法不规范问题”及基层执法领域专项治理任务落实，确保执法办案不出差错、队伍管理不出问题。将违法建

筑注记与解除的复查情况、行政效能投诉典型问题纳入“一乱三不”通报，溯源分析案件“三超期两随意”、投诉处置不规范等问题，建立风险清单，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提示、早预警。三是落实双重管理，健全廉情互通机制，定期对接派驻组、联动街镇纪检部门，互通执法人员违法违纪情况与基层一线苗头性问题，确保工作部署落地见效。开展分层分类警示教育(处级干部聚焦“一把手”案例强化用权自律，科级干部围绕关键环节开展制度培训，普通队员通过多元形式筑牢规范执法与公正廉洁底线)，切实增强全员纪律意识，打造忠诚干净的执法队伍。

上海市闵行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6年3月3日